

证券代码：831162 证券简称：天河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南京天河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3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溧水区经济开发区团山东路5号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保平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参见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南京天河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 2026-013）、《南京天河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 2026-014）。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以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以 2025 年度实际经营数据为基础，结合对 2026 年经营环境的预期、2026 年经营计划和目标等情况，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参见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南京天河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6-015)。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子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金融机构等申请融资及日常经营需要时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包含对下属子公司新增担保和原有担保的展期或续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以实际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止。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拟为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扩宽融资渠道，根据公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南京天河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拟为子公司 2026 年度开展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预计融资租赁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担保金额、内容及期限以实际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参见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南京天河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6-018)。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一、《南京天河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5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南京天河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